

BenQ E1220 數位相機
使用手冊

歡迎

版權

版權所有 2009 BenQ 公司。保留所有權利。未獲得本公司的書面同意之前，不可以任何形式或電子、機械、磁性、光學、化學、人工或其他任何方法再製、傳送、轉錄、儲存本指南在檢索系統中或轉譯成任何語言。

免責聲明

BenQ 公司不作任何與本文件的内容有關的明示或暗示性陳述或擔保，並且特別聲明對任何特定用途的保固、商用性或適用性擔負任何責任。此外，BenQ 公司保留修改本指南的權利，而且不定期修改本指南的内容時，恕不另行通知。

本手冊中提及的所有其他標誌、產品、或公司名稱可能為它們所屬公司的註冊商標或版權，並僅為資訊目的使用。

歐盟私人家用電器與電子設備廢棄物處理。



產品或包裝上有本符號表示不得將該產品視為家庭廢棄物。您必須將廢棄設備交由進行再生利用電子和電子設備的適當回收機構處理。如需有關回收本設備的資訊，請聯絡您的市政府相關單位、原購買商店或家用廢棄物處理服務中心。回收材料可協助保存自然資源，並確保使用保護人體健康與環保的方式進行回收。

CE 安規聲明

BenQ 公司在此聲明本產品符合在會員國近似法律的相關歐洲議會規範、電磁相容規範 (2004/108/EC) 與低電壓規範 (2006/95/EC) 中制定的規定。

「合格聲明」符合上述的規範，並且由 BenQ 公司要求使用。

FCC 聲明

本設備已經通過測試並符合 FCC 規定第 15 部分 B 級數位裝置的限制。這些限制標準用於確認電氣設備不會對住屋內安裝的設備產生有害的干擾。本設備會產生、使用且可能會散發射頻能量，如果未依照指示安裝和使用，則可能對無線電通訊造成有害干擾。但是不保證不會在特定的安裝中產生干擾。如果該設備對收音機或電視機的接收產生不良干擾（這可以通過設備的開或關來判定），則用戶可以試用以下的方法來消除干擾：

- 重新調整接收天線的方向或位置。
- 增加本設備和接收器之間的距離。
- 將本設備連接到與接收器所使用不同的電源插座上。
- 請向經銷商或經驗豐富的無線電 / 電視技術人員尋求協助。

本裝置符合 FCC 規定第 15 部分的限制。操作必須遵守下列兩條件：（1）本裝置不能造成傷害性的干擾，且（2）本裝置必須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訊號，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的干擾。

FCC 警告：任何未經規則遵循責任方明確許可的變更或修改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本設備的授權失效。

安全性警告與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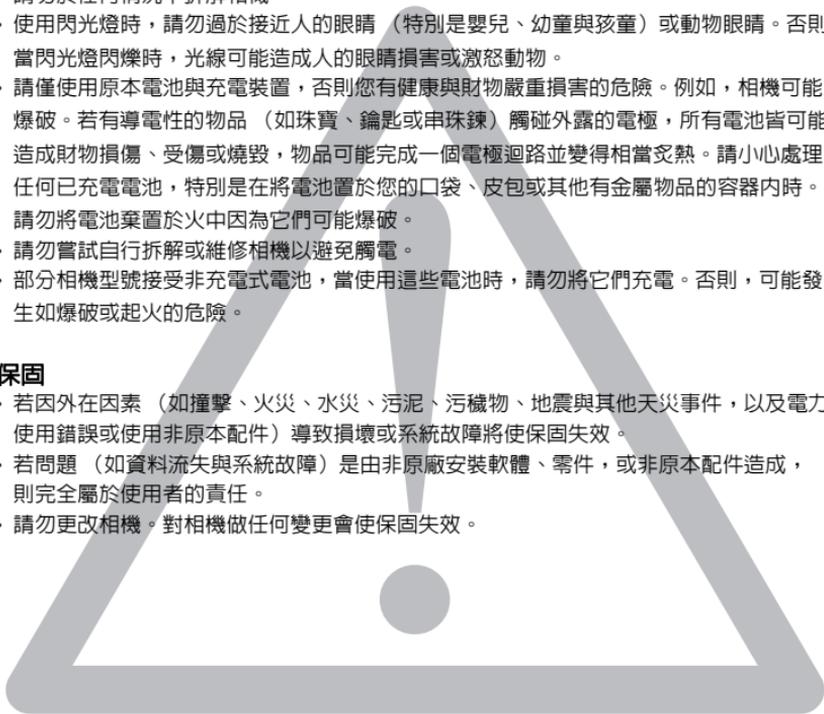
操作相機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並完全瞭解此章節中的內容。若您忽視或違反此章節中所列出的所有安全性警告通知，可能使相機保固失效。同時不僅相機，您本身與您周遭的其他人員與物品皆可能遭受嚴重毀損、受傷，或甚至導致死亡的危險。

安全性警告

- 請保持相機與其配件遠離嬰兒、幼童與孩童可及處，因為小零件如記憶卡與電池可輕易拆卸並且被吞食。
- 請僅使用原有配件以避免對健康與財產可能的風險，且才符合所有相關法定規範。
- 請勿於任何情況下拆解相機。
- 使用閃光燈時，請勿過於接近人的眼睛（特別是嬰兒、幼童與孩童）或動物眼睛。否則當閃光燈閃爍時，光線可能造成人的眼睛損害或激怒動物。
- 請僅使用原本電池與充電裝置，否則您有健康與財物嚴重損害的危險。例如，相機可能爆破。若有導電性的物品（如珠寶、鑰匙或串珠鍊）觸碰外露的電極，所有電池皆可能造成財物損傷、受傷或燒毀，物品可能完成一個電極迴路並變得相當炙熱。請小心處理任何已充電電池，特別是在將電池置於您的口袋、皮包或其他有金屬物品的容器內時。請勿將電池棄置於火中因為它們可能爆破。
- 請勿嘗試自行拆解或維修相機以避免觸電。
- 部分相機型號接受非充電式電池，當使用這些電池時，請勿將它們充電。否則，可能發生如爆破或起火的危險。

保固

- 若因外在因素（如撞擊、火災、水災、污泥、污穢物、地震與其他天災事件，以及電力使用錯誤或使用非原本配件）導致損壞或系統故障將使保固失效。
- 若問題（如資料流失與系統故障）是由非原廠安裝軟體、零件，或非原本配件造成，則完全屬於使用者的責任。
- 請勿更改相機。對相機做任何變更會使保固失效。



保養您的相機

- 請永遠將相機置於隨附皮套或護套中以提供更加保護以避免濺濕、灰塵與撞擊。
- 置換電池與記憶卡的唯一方法是開啓電池 / 記憶卡蓋。
- 請依據您國家法律許可的方式丟棄不需要的電池與相機。
- 水份可能導致起火或人員觸電。因此請將相機放置在乾燥的位置。
- 請立即用乾布擦拭沾到水的相機。
- 鹽份或海水可能嚴重損壞相機。
- 請勿摔落、敲擊或搖晃相機。以粗暴的行為使用相機可能損壞內部電路板，使鏡頭狀態變形，或使鏡頭無法縮回。
- 請勿使用刺激的化學物質、清潔溶劑或強烈洗潔劑清潔相機。
- 手指油污可能留在相機鏡頭上並將造成不清楚的影像或視訊。為避免此問題，請確定於拍攝相片或錄製視訊之前清潔相機鏡頭，您亦應定期清潔相機鏡頭。
- 如果鏡頭髒污，請用鏡頭刷或軟布清潔鏡頭。
- 不可使用手指頭碰觸鏡頭。
- 如果有異物或水分進入您的相機，請立刻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取出電池。接著，請清除異物或水份，然後將相機送到維修中心進行維修。
- 不論何時當內部記憶體或外部記憶卡中有資料時，您應於電腦上或磁碟上製作備份，如此，若發生資料流失時您便有備份方案。
- 若鏡頭無法縮回相機，請先置換電池（通常這是因為電池電力耗盡）。鏡頭應將自動縮回。若鏡頭仍然無法縮回，請聯絡您的經銷商。
- 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手動將鏡頭推回，這樣可能損壞相機。
- 所有原本配件皆僅為搭配您購買的本台相機使用而設計。請勿將這些配件與其他相機機型或其他廠牌相機使用以避免無法預期的危險或損壞。
- 在初次使用記憶卡前，請務必於使用相機前將記憶卡格式化。
- 請切記將防寫片（若有）推至解鎖位置。否則，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若有資料）皆被保護且記憶卡無法被編輯或格式化。

運作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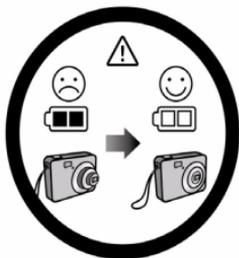
- 不可在下列環境中使用或存放您的相機：
 - 日光直射
 - 多灰塵處
 - 在冷氣機、電熱器或其他熱源旁
 - 陽光直射的密封車子內
 - 不穩定位置
- 下雨或下雪時，不可在戶外使用相機。
- 不可在水中或靠近水的位置使用相機。
- 相機操作溫度在攝氏 0 度和 40 度之間。操作時間在溫度太低時縮短是正常情況。
- 每次您的相機電池充電 / 電力耗盡會降低其容量。
- 儲存於過高或過低溫中將逐漸導致電量流失。造成的結果是即使在電池完全充電後，您相機的運作時間可能大量減少。
- 操作時，相機變熱是正常情況，因為金屬相機外殼會傳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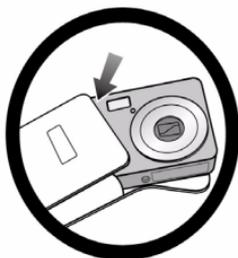
手持操作相機時，請避免過於用力，並且避免相機觸碰其它物體。



使用相機時應正確掛上手掛繩，以避免相機掉落。



若遇電力突然耗盡，而造成鏡頭暫時無法縮回，請立即以充飽電的電池更換，並小心保護伸出在機體外的鏡頭，以避免碰撞。



相機未使用時，應養成習慣關機並確定鏡頭已經縮回機體內，然後再放回相機包；長期不使用相機時，應將電池取出相機，並妥善保存。



避免尖銳物體或猛力碰撞鏡頭。



平時相機不使用時，應放置於平穩的位置，並避免以重物壓住相機或將相機放在背後口袋等可能造成相機損壞的環境。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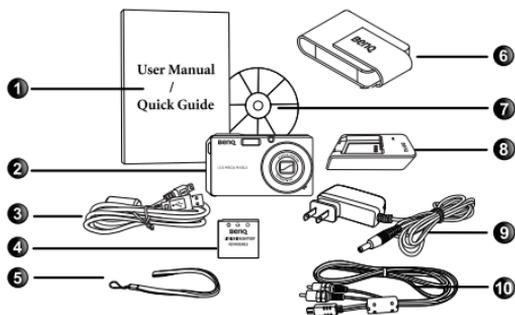
認識本相機	1
檢查包裝中的物品	1
相機	1
前視圖和底視圖	1
後視圖	2
準備使用相機	3
將電池充電	3
使用多功能按鈕	4
使用 SD 記憶卡	4
初始設定	5
設定語言	5
設定日期和時間	5
操作相機	6
照相模式	7
功能選單中更多拍攝選項	8
影像尺寸	9
閃光燈模式	9
對焦模式	10
影像品質	10
電池狀態	11
設定曝光值	11
白平衡	11
ISO	12
自動曝光測光	12
效果	13
情境模式	13
光圈先決	16
快門先決	16
手動模式	16
拍攝模式	16
包圍曝光 (AEB)	17
自動對焦區	17
對焦輔助	17
設定銳利度、飽和度與對比	18
數位變焦	18

日期記錄	18
快速檢視	18
自動 Z-Lighting	19
智慧情境	19
眨眼偵測	19
自拍人像 / 情侶人像	19
預先構圖	20
笑容捕捉	20
影片錄製模式設定	20
其他設定	21
播放模式	23
適用於播放和編輯的選項	24
放大影像	24
一次查看多個檔案	24
播放影片片段	24
調整播放音量	25
幻燈片	25
刪除檔案	25
保護檔案	26
消除紅眼	26
語音記事	26
照片效果	26
Z-Lighting	27
旋轉影像	27
裁切	27
更改尺寸	28
開機畫面	28
DPOF	28
搭配電腦和影音系統	29
隨附軟體	29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29
將本相機連接到影音系統	29
列印影像	30
使用 PictBridge 列印	30
故障排除和維修資訊	31
技術支援	32
規格	33

認識本相機

檢查包裝中的物品

打開包裝盒並檢查下列物品是否齊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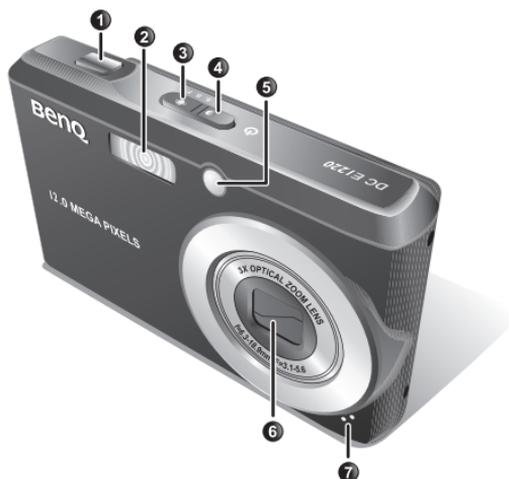


1. 使用手冊 / 快速指南
2. 數位相機
3. USB 連接線
4. 電池
5. 手提帶
6. 皮套
7. 軟體光碟
8. 電池充電器
9. AC 電源轉換器
10. AV 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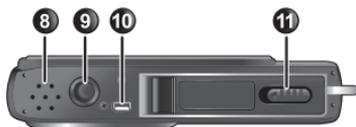
- 本手冊中使用的所有相片、螢幕擷取、及圖示僅為說明用。實際與可用產品、配件，以及它們的外觀可能根據銷售區域而不同。
- 如果有任何項目遺漏或損壞，請聯絡您的經銷商。
- 請保留包裝材料，以備將來運送或存放時使用。

相機

前視圖和底視圖



1. 快門按鍵
2. 閃光燈
3. S.S.F. (超級防手震) 按鈕
4. 電源按鈕  / 狀態 LED 指示燈
5. 對焦輔助 / 自拍定時 LED 指示燈
6. 鏡頭
7. 麥克風
8. 喇叭
9. 三腳架孔
10. USB / AV 埠
11. 電池 / SD 記憶卡蓋



後視圖



1. LCD 顯示器
2. T (望遠) - 拉近或開啓情境模式說明
3. 手提帶孔
4. W (廣角) - 拉遠、關閉情境模式說明，或進入縮圖檢視 (播放模式)
5. 播放模式按鈕 - 切換拍攝和播放模式)
6. 多功能按鍵 (包括 4 向控制鍵與一個 按鍵)
7. 功能 / 刪除按鈕 - 啓動功能選單 (照相模式) 或刪除相片 (播放模式)
8. 選單按鈕 或回到上一個選單

- 操作時，相機變熱是正常情況，因為金屬相機外殼會傳熱。
- 本相機的液晶顯示器以非常精密的技術製造而成，而且液晶顯示器上超過 99.99% 的像素符合標準規格。然而液晶顯示器上有低於 0.01% 的像素可能有一些亮點或顯示異常的顏色。這是正常現象，並不是顯示器有故障，而且也不會影響您使用本相機拍照。
- 在強烈陽光或明亮燈光下，LCD 顯示器看起來較暗，這並非故障。
- 按下快門時為避免您的影像模糊，請平穩地握持相機。這當您於昏暗的光線情況拍攝時尤其重要，在該情況下您的相機可能降低快門速度以確保您的影像有適當曝光。

準備使用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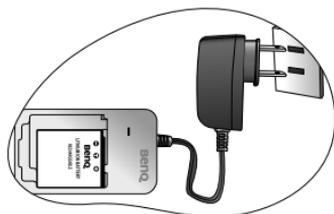
僅限使用本相機專用的電池，而且在取出電池之前，務必關閉本相機的電源。

- A**  **要裝入電池：**
1. 打開電池蓋 (A)。
 2. 依據電池蓋上的 + 標示，以正確方向裝入電池 (B)。
- B** 
3. 將電池推到底，直到電池鎖門卡入定位為止 (C)。
 4. 關閉電池蓋 (D)。
- C** 
- D** 
- 要取出電池：**
1. 打開電池蓋。
 2. 請按住電池。
 3. 鬆開電池鎖門。
 4. 電池稍微凸出時，請輕輕將它完全拉出。
 5. 關閉電池蓋。

將電池充電

電池充電狀態會影響相機效能。為了讓相機和相機電池發揮最大效能，請使用指定的充電器和 AC 電源轉換器將電池充滿電，然後正常使用本相機至少一次到電池電量完全耗盡為止。

將電池充電：



1. 將電池插入充電器中。
2. 將 AC 電源轉換器的一端插入充電器。
3. 將 AC 電源轉換器的另一端插入牆上電源插座中。
4. 正在為電池充電時，充電器 LED 指示燈亮起紅色。充滿電時，指示燈變成綠色。

- 使用錯誤的充電器造成的損壞不在本相機的保固範圍內。
- 充電或使用後電池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是電池故障。
- 在寒冷環境中使用相機時，請將它放在您的外套或其他保溫環境中，以便維持相機和電池的溫度。
- 若您將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將電池自相機移除。

使用多功能按鈕

您可以按下 4 向控制鈕或 **OK** 鈕選擇相機設定

1. **左 / 對焦：**
 - 在選單中往左捲動。
 - 切換為不同的對焦模式。
2. **上：**
 - 在選單中往上捲動。
3. **右 / 閃光燈：**
 - 在選單中往右捲動。
 - 選擇閃光燈模式。
4. **下：**
 - 在選單中往下捲動。
5. **OK：** 確認所選擇的設定。



使用 SD 記憶卡

本相機附有可儲存所拍攝影像、視訊片段或聲音檔案的內部記憶體。您也可以增加 SD 記憶卡以儲存更多檔案。



要安裝 SD 記憶卡：

1. 確定已關閉相機電源。
2. 開啓記憶卡蓋。
3. 依正確方向插入 SD 記憶卡。
4. 關閉記憶卡蓋。

要取出 SD 記憶卡：

1. 確定已關閉相機電源。
2. 開啓記憶卡蓋。
3. 輕輕按下記憶卡的邊緣使其彈出。
4. 關閉記憶卡蓋。

在初次使用 SD 卡之前，請按下 **MENU** > **記憶體管理** > **OK** / **閃光燈** > **格式化** > **OK** > **確定** 先將記憶卡格式化。

初始設定

當相機第一次開啓時，將要求您設定語言與日期和時間。

設定語言

選擇顯示在畫面上的語言版本。

要選擇語言：

1. 按下 **(MENU)** > 。（步驟一僅於初始設定完成後才需執行。）
2. 按下 **▲** 或 **▼** 尋找 **Language / 語言 / 语言**，然後按 **(OK)** 或 。
3. 按下 **▼**、、**▲** 或 **▼** 尋找要使用的語言。
4. 按下 **(OK)** 設定語言。



設定日期和時間

第一次使用相機或長時間取出相機電池時，您必須設定日期和時間。日期和時間用於記錄拍攝檔案。

要設定日期和時間：

1. 按下 **(MENU)** > 。（步驟一僅於初始設定完成後才需執行。）
2. 按下 **▲** 或 **▼** 找到 **日期 / 時間**，然後按 **(OK)** 或 。
3. 按下 **▲** 或 **▼** 選擇日期和時間，以及日期格式。視需要按下 **▼** 或  以移到另一個縱列。
4. 按下 **(OK)** 設定日期和時間。



操作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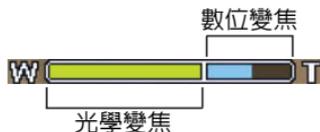
以下的程序是基本操作的一般指示。這些指示在您尚未熟悉本相機的使用方法時非常有用。

1. 按下  開啟相機電源。
2. 請按 **MENU** > 、、，或  找到需要的選項（在兩個不同的分頁下： 與 ，接著按下 **OK** 或  選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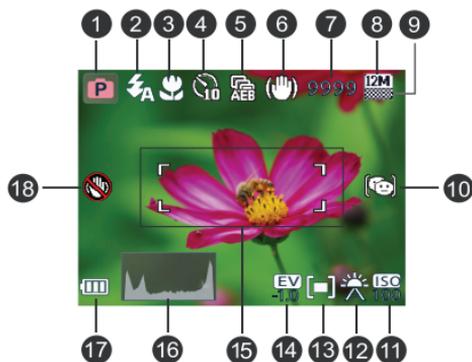
 請記得依照螢幕功能選單操作，或按下  **T** 以取得說明（適用時）。接著按相應的按鈕使用和設定更多選項。您可以隨時按下 **MENU** 來返回上一個步驟以取消目前的操作。

3. 按下 **T** 放大影像，或按 **W** 縮小影像。（在影片錄製模式中，錄製前您仍可調整光學變焦。）
4. 請半按快門設定自動對焦。若對焦框為紅色，代表沒有對到焦。對焦設定完成後，對焦框顏色將由白色（未對焦）轉為黃綠色（已對焦）。
5. 將快門按到底以進行拍攝。
6. 放開快門。
7. 在錄影模式中，按下快門可停止錄影。
8. 按下  查看拍攝的影像或錄製的視訊，然後按  或  移到其他影像 / 視訊。您也可以按 **T** 或 **W** 以放大 / 縮小已拍攝的影像，或按 **W** 在螢幕上一次查看 9 幅影像。

-  放大 / 縮小時，**T** 和 **W** 之間的變焦列中有一個分隔符號。為了得到最好的影像畫質，建議您僅以保留 **W** 的放大比例與分隔符號的方式使用光學變焦。
- 閃光燈在錄影模式中自動關閉。
 - 錄影模式可錄製聲音和影像。使用本產品可以連續錄製，但在記憶卡空間已滿後便會停止錄製。
 - 在影片錄製模式中，在放大 / 縮小時，聲音將暫時靜音。
 - 在播放模式時，您可以隨時按下  以切換到照相模式。
 - 您可以隨時按下  關閉相機的電源。
 - 在拍攝或播放模式中，按下 **OK** 以決定讓哪些資訊顯示在畫面上。



照相模式



項目	說明	參考頁
1	情境模式	13
2	閃光燈模式	9
3	對焦模式	10
4	拍攝模式	16
5	包圍曝光	17
6	S.S.F.	--
7	可拍攝張數	--
8	影像尺寸	9
9	影像畫質	10
10	臉部對焦	--
11	ISO	12
12	白平衡	11
13	自動曝光測光	12
14	曝光值 (EV)	11
15	自動對焦區域	17
16	亮度圖表	--
17	電池狀態	11
18	相機振動警告	--

- ☞ 在照相模式中，按下 **OK** 切換 4 種顯示模式 (標準、完整、無和三等分)。使用三等分顯示模式，使拍攝物位於這 4 條假想線條的至少一個交會處上使構圖更佳。
- 半按快門時，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也會顯示在畫面上 (在錄影模式中則不會顯示)。
- 快門按下一半時，自動變焦區顏色會變為黃綠色，相機振動警告 (僅於相機自己偵測到可能晃動時出現)、光圈、快門速度與 ISO 設定亦顯示於螢幕上。

功能選單中更多拍攝選項

按下**功能按鈕**  存取更多拍攝選項。根據您的設定，顯示於功能選單中的選項圖示可能不同。



使用功能選單：

1. 按下  進入功能選單並顯示目前選擇的設定。
2. 按下 、 前往其他選項，或按下  或  選擇設定。
3. 按下 **OK** 確認設定。

影像尺寸

圖示	說明	圖示	說明
	12 百萬像素 (4000 x 3000)		3 百萬像素 (2048 x 1536)
	3:2 (12 百萬像素 : 4000 x 2672)		HD 16:9 (Full HD 格式中 1920 x 1080)
	8 百萬像素 (3264 x 2448)		VGA (640 x 480)
	5 百萬像素 (2592 x 1944)	--	--

要選擇影像尺寸：

1. 按下  > 解析度。
2. 按下  或  選擇設定。
3. 按下  確認設定。

閃光燈模式

閃光燈提供額外的光源 (常用於亮度不足的環境中)。您可以使用下列其中一種閃光燈模式拍照。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閃光	閃光燈視拍攝情況自動亮起。
	自動防紅眼	降低在亮度不足環境中拍攝人物與動物自然影像的紅眼現象。請務必讓拍攝主題視相機鏡頭或盡量靠近相機。閃光燈視拍攝情況自動亮起。
	強制閃光	無論周遭環境的亮度情況為何，閃光燈都亮起。以高亮度 (逆光) 和深色陰影拍照時，選擇此模式。
	慢速同步	在曝光一開始立即亮起閃光燈並使用較長的快門速度，這樣可於光線昏暗的環境中拍攝到平衡後前景主題的周遭光線與背景場景。
	關閉閃光	閃光燈不亮起。在禁止使用閃光燈拍攝或與物體的距離在閃光燈有效範圍之外的情況下，選擇此模式。

要選擇閃光燈模式：

1. 請進入照相模式。
2. 不斷按下  切換不同的閃光燈模式並選擇想要使用的選項。

對焦模式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對焦	自動調整焦距。
	近拍	用於拍攝近距離的影像。
	泛焦	當您希望拍攝於特定對焦範圍中的主題時使用。
	無限遠	用於拍攝遠距離的影像。

要選擇對焦模式：

1. 請進入照相模式。
2. 不斷按下  以切換自動對焦與近拍模式。

影像品質

圖示	模式	說明
	極精細	最佳影像畫質有最低的壓縮率。檔案容量最大。
	精細	較佳影像畫質有中等壓縮率。檔案容量則是中等大小。
	一般	一般影像品質有最高的壓縮率。檔案容量最小。

要選擇影像畫質等級：

1. 按下  > 影像品質。
2. 按下  或  選擇設定。
3. 按下  確認設定。

電池狀態

圖示	說明
	電池電量完整。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
	電池電量快要耗盡。您應該盡快更換電池。

設定曝光值

EV (曝光值) 可讓整個影像變亮或變暗。主題和背景之間的亮度不平衡，或主題只佔影像的一小部份時，請調整曝光值。

要選擇曝光值：

1. 按下  > **曝光值 (EV)**。
2. 按下  或  自曝光值列中選擇一個曝光值，接著按下  確認設定。



白平衡

本選項可補償不同亮度情況中的色溫，因此使白色和其他顏色在您拍照時能正常顯示。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	自動調整白平衡。
	日光	用於光線明亮的情況中。
	陰天	用於黃昏或陰暗的情況中。
	白熾燈	用於以鎢絲燈光線 (白熾光線) 照亮物體的情況中。
	日光燈高	調整日光燈照明。校正日光燈照明的綠色色調。最適合於無閃光燈的日光燈照明下拍攝室內相片。
	日光燈低	
	手動	用於想要在特定照明情況中以手動方式調整白平衡時。

要選擇白平衡：

1. 按下  > 白平衡。
2. 按下  或 ，然後選擇白平衡選項。(選擇手動模式時，您必須先將螢幕上顯示的調整框對準白紙或類似物品，然後再按下相機的快門鈕讓相機偵測到正確的顏色。)
3. 按下  確認設定。

ISO

ISO 設定相機對光線感應的靈敏度。ISO 值越高，您就可以在亮度不足環境中拍出更明亮的照片。但是如果增加 ISO 值，照片越可能出現更多雜訊。

圖示	說明
	自動設定 ISO 值。
	相當於彩色 ISO 50/100/200 底片。用於在陽光充足的戶外環境中拍照。
	相當於彩色 ISO 400/800/1600/3200 底片。用於在亮度不足或不能使用閃光燈的情況中拍照。ISO 3200 僅用於 3M 或以下的解析度。

要選擇 ISO 值：

1. 按下  > ISO。
2. 按下  或  選擇一 ISO 值。
3. 按下  確認設定。

自動曝光測光

圖示	模式	說明
	矩陣測光	依主題區中的多個位置偵測曝光。
	中央加權測光	偵測整個拍攝畫面的曝光，但是更注意靠近中心的值。
	點測光	依主題區中的中央點偵測曝光。

要選擇自動曝光測光選項：

1. 按下  > 測光。
2. 按下  或 ，然後選擇自動曝光測光選項。
3. 按下  確認設定。

效果

在想要拍攝的影像或影片中加入彩色濾鏡效果。

圖示	模式	說明
	一般	不加入任何效果。
	鮮豔的	加入非常清晰與明亮色調的效果。
	復古	加入暗紅棕色色調的效果，使影像或影片看起來像舊相片或舊影片。
	黑白	加入單色色調的效果。
	鮮豔紅色	影像變得偏紅。
	鮮豔綠色	影像變得偏綠。
	鮮豔藍色	影像變得偏藍。

要選擇效果：

1. 按下  > 效果。
2. 按下  或  選擇效果選項。
3. 按下  確認設定。

情境模式

選擇下列其中一個符合拍攝條件的情境模式。

圖示	模式	說明
	自動模式	由相機自動決定大部份的設定，讓您可以輕鬆地拍攝影像。
	智慧情境	自動根據目前拍攝環境選擇情境模式。
	程式	您可手動設定拍攝參數。
	光圈先決	您可選擇一個光圈值，而快門速度是由拍攝主題的光線情況自動決定。
	快門先決	您可選擇一個快門速度，而光圈值是由拍攝主題的光線情況自動決定。
	手動	讓您手動設定光圈與快門速度。

	錄影	拍攝附有聲音的視訊。稍後檢視拍攝的視訊檔案時，您可看見一個獨特的圖示出現於螢幕上代表這是視訊檔案。
	笑容捕捉	在偵測到笑容時，自動拍攝相片。
	眨眼偵測	若偵測到眨眼時警告並讓您決定是否儲存影像檔案。
	人像	讓主題（通常是人物）突出且具有柔和並自然的膚色。
	風景	將對焦區預設為無限遠以及較低的光圈值拍攝遠距離的場景，亦可達到最大的景深。
	運動	使用高速快門拍攝動態的物體。
	逆光	當光線由物體後方照射時增加曝光（以閃光燈開啓的方式）。
	夜景	在光線昏暗的環境中拍攝相片，例如傍晚或夜間。
	夜景人像	清楚地拍攝夜景與人像。使用此模式時請保持相機穩定或使用三角架。
	自拍人像	拍攝限制區域內一張臉以上的自拍人像。
	情侶人像	拍攝限制區域內兩張臉以上的自拍人像。
	預先構圖	先拍攝背景，因此幫拍者可用以拍攝最終相片。
	海灘	在光線明亮的環境中拍攝相片，例如海灘。
	雪景	使用於雪景等非常明亮的環境中。
	煙火	增加曝光時間以拍攝煙火尾端。使用此模式時請保持相機穩定或使用三角架。
	建築物	強化線條與對比以凸顯建築物立體感。
	涓絲狀流水	使用慢速快門以產生動態模糊。使用此模式時請保持相機穩定或使用三角架。
	風景人像	聚焦於拍攝主題上並保持背景些許模糊。
	網拍	降低檔案尺寸使網路上載較快。儲存於此模式中的檔案會存於XXX_AUCT目錄下（XXX為數字）。
	柔膚	強化膚色使臉部皮膚顯得平滑。

	食物	增強顏色亮度並提供更生動逼真的顏色以拍攝食物。
	博物館	用於在禁止使用閃光的位置拍攝物體。每次拍攝時閃光燈都不會亮起。
	燭光	拍攝看起來的感覺更溫暖的照片，捕捉在燭光下的氛圍。每次拍攝時閃光燈都不會亮起。
	宴會	拍攝通常在室內光源下的宴會氣氛。
	文字	拍攝文件近距離相片時改善清晰度與對比。
	孩童	增加感光光度並強化孩童的膚色。
	夕陽	拍攝日出或夕陽的溫暖與氣氛（用色調表現）。
	花	使用進拍模式以強化線條與飽和度，因此突顯花朵細節。
	寵物	拍攝使寵物顯示出正確皮毛顏色的清晰照片。
	錄音 (聲音錄製)	只錄下背景聲音（沒有影像或影片）。稍後檢視錄製的聲音檔案時，您可看見一個獨特的圖示出現於螢幕上代表這是聲音檔案。

-  • ISO、測光與白平衡於部分情境模式中（如自動模式）無法使用。您必須選擇其他模式（如手動）來啟用這些選項。
- 當 S.S.F. 開啟時，無論選擇哪種情境模式，都無法調整 ISO 值。

要選擇情境模式：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
2. 顯示目前選擇的情境模式。按下 、、 或  尋找其他想要使用的選項。

 在選擇不同的情境模式時，按下  **Q/T** 查看每個情境模式的詳細說明。當您察看完畢時，按下  **W** 關閉情境模式說明。

3. 按下 **OK** 確認設定。

光圈先決

光圈優先通常用於拍攝靜態主題或強調景深時。一般來說，若需要較大的景深，則使用較小的光圈。

要調整光圈值：

1. 請至照相模式選擇光圈先決模式。
2. 按下  調整光圈值。

快門先決

快門先決通常用於拍攝移動的主題。一般來說，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時使用較短的快門速度。

要調整快門先決中的快門速度：

1. 請至照相模式選擇快門先決模式。
2. 按下  調整快門速度。

手動模式

您可於手動模式中選擇光圈值與快門速度。

要調整手動模式中的數值：

1. 請至照相模式選擇手動模式。
2. 按下  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按下  切換兩個選項。

 切換 Av/Tv 時，半按下快門進行曝光測光。

拍攝模式

圖示	模式	說明
	單拍	一次拍攝一張照片。
	自拍	在延遲 2 或 10 秒後自動拍照。這個模式在您想要拍攝自己的照片時非常有用。
	連續自拍	執行兩次延遲與拍照： 1. 執行 10 秒延遲，然後拍攝影像。 2. 執行另一次 2 秒延遲，然後再次拍攝影像。
	連拍	持續按住快門按鈕可連續拍照。此模式中的閃光燈永遠不會亮起。

要選擇拍攝模式：

1. 請進入照相模式。
2. 按下  >  > 拍攝模式。
3. 按下  或 ，然後需要的選項。
4. 按下  > .

包圍曝光（AEB）

包圍曝光功能自動拍攝 3 張在速度或光圈值設定有稍微不同的相片。

要開啓 / 關閉包圍曝光：

1. 請進入照相模式。
2. 按下 **[MENU]** >  > 包圍曝光。
3. 按下 **[OK]** 或 , 然後選擇 **ON** 或 **OFF**。
4. 按下 **[OK]** > **[MENU]**。

自動對焦區

圖示	模式	說明
	臉部對焦	同時對焦於臉部（最多 8 張臉）的位置。
	廣域對焦	對焦在廣域的多個物體上。
	中央對焦	對焦在物體的中央區域。

要選擇自動對焦區：

1. 按下 **[MENU]** >  > 自動對焦區域。
2. 按下 **[OK]** 或 , 然後選擇對焦區。
3. 按下 **[OK]** > **[MENU]**。

使用臉部追蹤功能時，將相機對準人物（您的拍攝主題）所在處。臉部追蹤的對焦框將自動偵測臉部（最多 8 個）並顯示於液晶螢幕上。

4. 按下快門拍攝影像。
 - ☞ 由於環境因素（如光線），偵測到的臉部數目與實際數目可能不同。
 - 為達到最佳效果，請要求您的拍攝主題面向鏡頭。

對焦輔助

此功能發出紅色光線，使相機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可輕易對焦。

要開啓 / 關閉對焦輔助：

1. 請進入照相模式。
2. 按下 **[MENU]** >  > 對焦輔助。
3. 按下 **[OK]** 或 , 然後選擇 **ON** 或 **OFF**。
4. 按下 **[OK]** > **[MENU]**。

設定銳利度、飽和度與對比

可調整銳利度、飽和度與對比以調整顏色在影像中的呈現方式。

要設定銳利度、飽和度或對比：

1. 按下 **MENU** > ，然後選擇**銳利度**、**飽和度**或**對比**。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加強**、**標準**或**降低**。
3. 按下 **OK** > **MENU**。

數位變焦

數位變焦使用軟體處理將影像放大或縮小。

圖示	模式	說明
	智慧變焦	降低影像尺寸，因此增加有效變焦長度而不影響影像品質。
	數位變焦	開啓數位變焦功能。
	關閉	關閉數位變焦功能。

要選擇數位變焦：

1. 按下 **MENU** >  > **數位變焦**。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數位變焦類型或 **OFF**。
3. 按下 **OK** > **MENU**。

日期記錄

拍照時，在照片上印上日期。

要設定日期記錄：

1. 按下 **MENU** >  > **日期記錄**。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日期**、**日期和時間**，或 **OFF**。
3. 按下 **OK** > **MENU**。

快速檢視

此功能顯示剛拍攝的靜態影像 1 秒鐘。

要設定快速檢視：

1. 按下 **MENU** >  > **快速檢視**。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 **ON** 或 **OFF**。
3. 按下 **OK** > **MENU**。

 快速檢視時，半按下快門以返回至照相模式。

自動 Z-Lighting

自動強化相片中較暗部分的亮度與對，以改善整體曝光品質。

欲設定自動 Z-Lighting：

1. 按下 **[MENU]** >  > 自動 Z-Lighting。
2. 按下 **[OK]** 或 ，然後選擇 **ON** 或 **OFF**。
3. 按下 **[OK]** > **[MENU]**。

智慧情境

自動於逆光 、風景 、人像 、夜景 ，與近拍  間選擇最佳情境模式。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並選擇 。
2. 請半按快門設定自動對焦。所選的情境模式將顯示於螢幕的左上角。
3. 按下快門拍攝影像。

眨眼偵測

當您拍攝影像時自動偵測眨眼現象。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並選擇 。
2. 按下快門拍攝影像。若偵測到眨眼，螢幕上將出現警告訊息。
3. 按下 **^** / **v** 儲存或放棄影像，接著按下 **[OK]** 或  確認。

自拍人像 / 情侶人像

為一張臉以上 （自拍人像）或兩張臉以上 （情侶人像）拍攝自拍人像。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並選擇  或 。
2. 偵測到臉部時，在兩秒倒數後相機將自動拍攝一張相片。
 倒數時，您可按下快門取消倒數。相機將再次開始偵測臉部。
3. 相機持續偵測臉部並重複步驟 2 拍攝更多相片。若未偵測到臉部，此臉部對焦功能將自動停止。

預先構圖

先拍攝背景以為最終影像定位。適合請求其他人幫您拍照時。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 並選擇 **PRE**。
2. 按下快門拍攝背景。螢幕的底部顯示拍攝的背景影像。
3. 使用已拍攝的背景影像確定構圖位置，按下快門以拍攝最終影像。

笑容捕捉

拍攝對象微笑時拍攝影像。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 並選擇 。
2. 相機將追蹤您拍攝主題的臉部（會顯示一白框）。
3. 按下快門啟動笑容追蹤，然後立即放開快門。現在相機將追蹤您拍攝主題的笑容（會顯示一綠框）。
4. 一旦偵測到笑容，相機立即拍攝相片。
5. 相機繼續偵測笑容並拍攝更多相片（重複步驟 4，最多拍 6 張後微笑捕捉即自動停止）。任何時間欲停止笑容追蹤，請按下快門。
 - 若您的拍攝主題離開拍攝區域，相機亦將自動停止笑容追蹤。
 - 笑容捕捉模式中臉部對焦（僅追蹤一個臉部）永遠開啓。

影片錄製模式設定

圖示	說明
	<p>錄影格式：16:9 (848 x 480)，VGA (640 x 480)，QVGA (320 x 240)，或網路分享 (640 x 480)。</p> <p> 在網路競標模式中拍攝的視訊將儲存於 XXXUTUBE 目錄中 (XXX 代表號碼)，且具有檔案大小 100 MB 或每視訊檔案 10 分鐘的限制 (視訊錄製將自動停止)。</p>
	<p>白平衡：自動、日間、陰天、白熾燈、日光燈 高、日光燈 低、手動。更多細節請參閱第 11 頁上的「白平衡」。</p>
	<p>自動曝光測光：矩陣測光、中央加權測光、點測光。更多細節請參閱第 12 頁上的「自動曝光測光」。</p>
	<p>效果：一般、鮮豔、復古、黑白、鮮豔紅色、鮮豔綠色、鮮豔藍色。更多細節請參閱第 13 頁上的「效果」。</p>

要選擇影片錄製選項：

1. 按下 **[MENU]** >  > **情境模式** > **影片錄製模式**，並確定您見到  圖示出現於螢幕上。
2. 按下 ，然後選擇選項。
3. 按下  或  選擇設定。
4. 按下 **[OK]** 確認設定。

其他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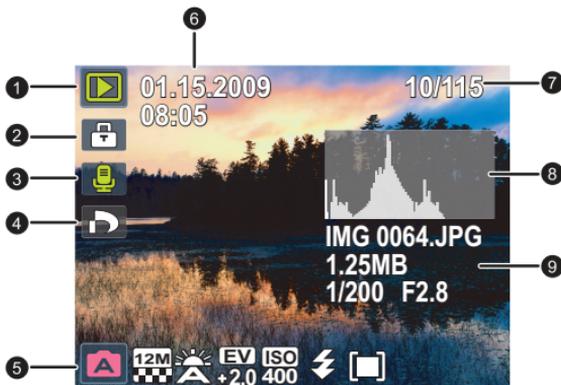
按下 **[MENU]** > ，然後選擇選項。

選項		說明
聲音設定	[開機聲音]	設定開機聲音的類型。
	[快門]	設定快門聲音開啓與關閉。
	[操作聲音]	設定按鍵聲音開啓與關閉。
	[音量]	調整快門聲音、開機聲音、按鍵聲音與播放聲音的音量。
省電	 [1分]	為了省電，在相機閒置一段時間後便自動進入待機模式。（按下任何鍵可恢復。）
	 [3分]	
	 [5分]	
	 [關閉]	閒置時相機維持開啓。
日期 / 時間	設定日期和時間。	
Language / 語言 / 语言	選擇選單與其他資訊顯示的語言。	
檔案編號	[繼續]	不論刪除檔或增加新的記憶卡，皆儲存最後使用的檔案編號。這有助於避免影像下載至電腦時檔名重複。
	[重設]	每次記憶卡更換時重設編號。
TV 格式	您可以使用隨附的 AV 連接線於電視上檢視影像。	
	 [NTSC]	美國、日本、台灣及其他
	 [PAL]	歐洲、大洋洲與其他
	 TV 格式應依據您的地區設為 NTSC 或 PAL。有關應使用何種系統的細節，請向您當地有關機關確認。	
LCD 亮度	[高]	增加 LCD 亮度。
	[一般]	LCD 亮度維持為預設值。

LCD 省電	 [關閉]	相機閒置時 LCD 螢幕仍維持明亮。
	 [開啓]	為了省電，相機閒置 5 秒鐘後 LCD 螢幕自動變暗。（按下任何鍵可恢復。）
記憶體管理	[格式化]	格式化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複製至記憶卡]	將內部記憶體的檔案複製到記憶卡。
全部重置	<p>將整個選單與按鈕操作設定設為最初預設值。 在全部重置後，下列設定將不會更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和時間設定 語言設定 TV 格式設定 	

播放模式

按下  進入播放模式。



-  當相機關閉時，請按住  至少一秒鐘以進入播放模式。
- 在照相模式中，按下  進入播放模式。
-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或快門以切換到照相模式。
- 當暫停視訊播放時，您可按下快門鍵將影像儲存為 VGA 格式的靜態影像。

項目	說明	參考頁
1	表示相機在播放模式中。	--
2	表示檔案受到保護且無法刪除	26
3	表示此檔案有語音備忘錄或檔案是聲音檔案。	26
4	表示檔案已標示列印。	--
5	當您拍照或使用播放控制項時，顯示拍攝參數。您可以按下 OK 來切換顯示不同的資訊。	--
6	建立檔案時的日期和時間。	--
7	檔案編號	--
8	亮度圖表	--
9	檔案名稱、檔案大小、快門速度和 f-number。	--

適用於播放和編輯的選項

相機在播放模式時，按下 或 移到其他檔案。您也可以選擇下列任一個選項。

放大影像

放大影像，這樣一來您可以看到更多影像細節。

要放大影像：

1. 按下 。
2. 按下 或 移到要放大的影像。
3. 按下 放大影像，或按 縮小。
4. 按下 、、 或 移到要查看的區域。
5. 按下 回復正常的查看尺寸。

一次查看多個檔案

畫面上一次可顯示最多 9 個檔案。

要查看多個檔案：

1. 按下 > 。

畫面上最多可顯示 9 個檔案 (以縮圖顯示)。按下 、、 或 選擇檔案，然後按下 或 以一般檢視尺寸檢視該檔案。

播放影片片段

於播放模式中檢視路至的影片片段。

欲檢視影片片段：

1. 按下 。
2. 按下 或 移到要檢視的影片片段。
3. 開始播放。
 - 按下 開始播放影片片段。
 - 按下 停止影片片段，或按下 暫停。再按一次 即可繼續播放。

- 在影片播放時，按下 可向前快轉，或按下 倒轉。
- 當暫停視訊播放時，您可按下快門鍵將影像儲存為 VGA 格式的靜態影像。
 - 暫停視訊播放時，您可逐一檢視視訊影格。按下 向前快轉一個影格，或按下 倒轉一個影格。按住 連續逐一快轉影格，或按下 連續逐一倒轉影格。

調整播放音量

增加或降低影片片段、錄音、或語音記事的音量。

欲調整播放音量：

1. 開啓電源，並將相機設為播放模式。
2. 按下 或 選擇一個您欲播放的視訊片段、錄音或語音記事。
3. 調整音量
 - 按下 增加音量。
 - 按下 降低音量。

音量可於播放 / 暫停時設定，但無法於倒轉 / 向前快轉時設定。

幻燈片

設定顯示一系列拍攝影像與影片檔（僅第一個影格）的時間間隔。

要播放幻燈片：

1. 按下 > > > 幻燈片 > 或 .
2. 改變幻燈片設定。
 - 使用四向控制鈕以設定下列投影片效果之一：
 - 水平：由右至左變更檔案。
 - 縮小：由外至內變更檔案。
 - 淡化：使用漸褪效果變更檔案。
 - 垂直：由底至上變更檔案。
 - 隨機：隨機使用上述四個效果變更檔案。
 - 您可將間隔設定於 1/3/5/10 秒間。
3. 播放幻燈片。
 - 按下 開始幻燈片播放。
 - 隨時想要暫停時，請按 。再按一次 即可繼續播放。要停止幻燈片，請按下 .

刪除檔案

移除所選或所有檔案。

要刪除檔案：

1. 按下 > > > 刪除 > 或 .
2. 選擇是否刪除這個選擇的檔案、其他選擇的檔案、所有檔案或僅刪除語音記事，然後按 .

保護檔案

防止意外刪除所選擇的檔案。

要保護檔案：

1. 按下 > **MENU** > > **保護** > **OK** 或 。
2. 選擇是否保護這個選擇的檔案，其他選擇的檔案或所有檔案，然後按 **OK**。您將會看到表示檔案已受到保護的圖示 。

您可以隨時依照如上所示的相同步驟移除保護。請注意，在步驟 2 中，螢幕功能指示將詢問您要如何移除保護。

消除紅眼

紅眼校正功能用於降低拍攝影像中的紅眼。此功能僅可用於靜態影像。紅眼校正功能可套用於同一影像數次，但畫質可能逐漸惡化。

1. 按下 > 或 移至您欲套用消除紅眼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消除紅眼** > **OK** 或 。
3. 按下 **OK** 確認變更，然後儲存影像檔案。

語音記事

插入語音備註到影像檔案中。

要新增語音記事：

1. 按下 > 或 移到要新增語音備忘錄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語音記事** > **OK** 或 。
3. 選擇 **開始** > **OK** 開始錄音。
4. 選擇 **停止** > **OK** 停止錄音。

要播放語音記事：

1. 按下 播放語音記事。
2. 按下 暫停播放。
3. 按下 恢復播放。
4. 按下 **MENU** 以退出播放。

照片效果

您可增加特效於您的影像上。

圖示	選項	說明
	一般	影像未加效果。
	復古	錄製的影像將以復古的效果儲存。
	黑白	將影像轉變為黑白色。
	負片	顏色變成與他們原始影像中的顏色相反。

	馬賽克	於影像上套用馬賽克效果。
	鮮豔紅色	影像變得偏紅。
	鮮豔綠色	影像變得偏綠。
	鮮豔藍色	影像變得偏藍。

欲在影像上增加特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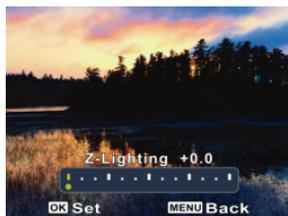
1. 按下  >  或  移到要增加特效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照片效果 > **OK** 或 .
3. 按下  或  選擇效果。
4. 按下 **OK** 確認變更並儲存影像檔案。

Z-Lighting

強化相片中較暗部分的亮度與對，以改善整體曝光品質。

要套用 Z-Lighting 於影像上：

1. 按下  >  或  移到要套用 Z-Lighting 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Z-Lighting > **OK** 或 .
3. 按下  或  調整 Z-Lighting 值。
4. 按下 **OK** 確認變更並儲存影像檔案。



旋轉影像

改變影像的方向。

要旋轉影像：

1. 按下  >  或  移到要旋轉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旋轉。
3. 選擇旋轉並按下 **OK** 以旋轉影像。
4. 重複步驟 3 直到達到需要的方向。
5. 選擇退出儲存並退出該功能。

裁切

裁切部分的影像檔案、縮小影像尺寸、覆寫影像檔案或另存為新檔。

要剪裁影像：

1. 按下  >  或  移到要剪裁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剪裁 > **OK** 或 .
3. 按下 **T** 或 **W** to select the target image size (8M, 5M, 3M, VGA) to which you want to reduce. 選擇您希望縮小後的目標影像尺寸 (3:2、8M、5M、3M、HD、16:9、VGA)。
4. 按下 , ,  或  尋找其他要剪裁的區域。
5. 按下 **OK** 確認變更並儲存影像檔案。

 您無法剪裁尺寸為 3:2、16:9 或 VGA 的影像。

更改尺寸

將影像檔案變為較小的容量。然後覆寫影像檔案或將它另存為新檔。

欲更改影像的尺寸：

1. 按下  >  或  移到要更改尺寸的影像。
2. 按下 (MENU) >  > 尺寸變更 > (OK) 或 .
3. 按下  或  選擇要縮小的最後影像尺寸。
4. 按下 (OK) 確認變更並儲存影像檔案。

開機畫面

設定相機開機時的歡迎畫面。

要選擇開機畫面：

1. 按下 (MENU) >  > 開機影像 > (OK) 或 .
2. 按下  或  選擇影像。
3. 按下 (OK)。

DPOF

數位列印順序格式 (DPOF) 設定允許您自記憶卡中選擇欲列印的影像，並於使用相機前指定欲列印的份數。這對將影像送至相片沖印服務處，或於直接列印功能相容的印表機列印十分方便。

要設定 DPOF：

1. 按下 (MENU) >  > DPOF
2. 按下  或  選擇單張，然後按下 (OK)。
 - 欲同時設定所有影像的 DPOF 設定，請選擇此步驟中**全部**。
 - 要將所有 DPOF 設定重設為初始預設定，請選擇此步驟中**重設**。
3. 按下  或  選擇您希望列印的影像，並按下  或  指明份數，然後按下 (OK)。

搭配電腦和影音系統

隨附軟體

本相機提供在光碟上的下列程式。

ArcSoft PhotoImpression 5	結合相片編輯功能與富有創意的增強與共享工具，讓您充分體驗您的數位媒體。
ArcSoft VideoImpression 2	結合相片、影片與聲音、文字和場景轉換來製作多媒體簡報。

若要安裝這些程式，請參閱光碟隨附的資訊。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以傳送、檢視、列印或編輯檔案。

要連接相機到電腦：

1. 將 USB 連接線較小插頭的那一端連接到相機。
2. 將 USB 連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電腦的可用 USB 埠。
3. 開啓相機電源。
4. **我的電腦**中出現**卸除式磁碟**圖示。按下此圖示以存取相機中的檔案。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必須在相機內安裝電池。
- 連接相機到電腦時，請使用原廠 USB 連接線以避免系統發生衝突或損壞相機。



將本相機連接到影音系統

您可以在電視機或投影機等影音系統上播放相機中的檔案。

要將本相機連接到影音系統：

1. 將 AV 連接線較小插頭的那一端連接到相機。
2. 將 AV 連接線的黃色影像插頭與白色聲音插頭插入影音系統的影像輸入插孔和聲音輸入插孔（左聲道）中。
3. 開啓影音系統的電源，然後切換到連接相機的影音訊號來源。
4. 開啓相機電源。
5. 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透過電視或投影機螢幕操作本相機。

列印影像

除了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以使用電腦列印影像或將記憶卡 (如果有) 帶到照片沖洗店進行列印外，您還可以選擇使用 PictBridge 列印。

使用 PictBridge 列印

您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進行列印，不需使用電腦。

要從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上列印影像：

1. 將 USB 連接線較小插頭的那一端連接到相機。
2. 開啓印表機電源。等待至印表機完成啓動並準備列印。
3. 開啓相機電源。
4. 按下  > **MENU** > **印表機** > **OK** 或 。
5. 將 USB 連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印表機的可用 USB 埠。
6. 請依照相機和 / 或印表機的螢幕指示來完成列印。



- 上述步驟可能視您使用的印表機機型而有所不同。
- 若您於印表機仍在啓動時將相機連接至您的印表機，相機將自動關閉。
- 未依照上方程序將使相機出現錯誤訊息。請移除相機連接且相機將自動關閉。

故障排除和維修資訊

如果您的相機操作異常，請參閱下列的常見問題和解決方法。如果問題仍然存在，請聯絡離您最新服務中心或技術支援中心。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法
相機無法開機。	沒有電池，或插入電池的方法錯誤。	使用正確方法插入電池。
	電池沒有電。	請將電池重新充電。
電池電量很快耗盡。	環境溫度太低。	--
	在需使用閃光燈的黑暗地點中拍攝多張相片。	--
	電池未充飽電，或是在充電後長時間未使用相機。	請將電池充飽電，然後在使用之前至少將它的電量完全放掉一次。
電池或相機溫度高。	長時間連續使用相機或閃光燈。	--
閃光燈不亮起或無法重新充電。	相機閃光燈已關閉。	將閃光燈設定為自動閃光。
	光源充足。	--
閃光燈已亮起，但影像還是太暗。	離物體的距離大於閃光燈的有效距離範圍。	請靠近物體後拍攝。
影像太亮或太暗。	曝光過度或不足。	重設曝光補償。
我無法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有防寫功能。	請解除防寫功能。
	記憶卡的使用壽命終止。	請插入新的記憶卡。
我無法將相機的影像下載到我的電腦中。	電腦硬碟的可用空間不足。	確定硬碟有足夠執行 Windows 的可用空間，而且載入影像檔案的該硬碟有相當於或大於相機記憶卡容量的可用空間。
	相機沒有電源。	請將電池重新充電。
拍下快門按鈕後，相機仍無法拍攝。	電池電量不足。	請將電池重新充電。
	相機不在拍攝模式中。	切換至拍攝模式。
	未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請將快門按鈕按到底。
	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沒有任何可用空間。	裝入新記憶卡或刪除不要的檔案。
	閃光燈正在重新充電。	請等到螢幕上的閃光燈模式圖示停止閃爍為止。
	相機無法識別記憶卡。	第一次使用或使用其他相機之前，請先格式化記憶卡。

我無法使用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列印影像。	在相機關機時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開啓相機電源，選擇 PictBridge，然後連接到印表機。
-----------------------------	------------------	--------------------------------

技術支援

如需有關技術協助、免費驅動程式更新程式、產品和新聞稿的資訊請參閱下列網站：

<http://www.BenQ.com.tw>

規格

感應器	Sony 1200 萬像素，1/2.3 吋 CCD
變焦	光學：3 倍 數位：最高 5 倍（預覽）/ 最高 12 倍（播放）
鏡頭	f = 6.3（廣角）~ 18.9（望遠）mm 焦距：3.1（廣角）~ 5.6（望遠） （焦距 = 35.5mm ~ 106.5mm，相當於 35mm）
對焦範圍	一般：40cm ~ 無限遠 近拍：廣角 = 10 ~ 60cm；望遠 = 40cm ~ 60cm
LCD	3.0" LCD 23 萬像素
影像解析度	12M (4000 x 3000) / 3:2 (4000 x 2672) / 8M (3264 x 2448) / 5M (2592 x 1944) / 3M (2048 x 1536) / 16:9 (1920 x 1080) / VGA (640 x 480)
影片模式	848 x 480 (16:9) / 640 x 480 / 320 x 240 連同聲音連續錄製
快門速度	1/2000 ~ 1 秒（夜景模式 15 秒；煙火 8 秒）
白平衡	自動、日光、陰天、鎢絲燈、日光燈高、日光燈低、手動
曝光	-2 ~ +2 EV (0.3 EV/ 間距)
ISO	自動 50 / 100 / 200 / 400 / 800 / 1600 / 3200（3M 或以下）
閃光燈	自動閃光 / 自動去紅眼 / 強制閃光 / 慢速同步 / 強制關閉
拍攝模式	10 秒 / 2 秒 / 連續自拍 / 連拍 / 關閉 (1 張)
電源	720mAh 可充電式鋰離子電池 CIPA 約 220 根據隨附的鋰離子電池
儲存類型	內建約 9MB（可用） 16GB SD/SDHC 記憶卡相容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JPEG (EXIF 2.2 相容) DCF 相容；支援 DPOF；視訊：MJPEG；聲音：WAV
尺寸 / 重量	95 x 57 x 17.6 mm 120g（不含電池與 SD 記憶卡）
介面	數位輸出：USB 2.0 相容 聲音 / 視訊輸出 (NTSC/PAL) PictBridge 相容
顏色	黑色
配件	USB 訊號線 / AV 訊號線 / 軟體與使用者手冊光碟 / 快速使用指南 / 手提帶 / 護套 / AC 變壓器 / 鋰離子電池 / 充電器

☞ 所有資訊、設計、與規格將隨時變更而不另行通知。

拍人像要用人像模式！



2 掌握拍攝距離

移動腳步，利用相機跟人物之間不同的距離來創造不同空間感，不但可以凸顯人物，更可增加背景的張力。

用半按快門再移動構圖，
幫我拍出好照片吧！



1 善用人像模式

不想搞懂繁雜的相機設定？那就使用相機內建的「人像模式」，利用原廠幫你調整好的最佳設定來拍攝，拍出漂亮人像。

慎選背景，控制距離，
讓人物更突顯！



3 採用1/3構圖

拍照把人擺中間是初階入門，用半按快門技巧來試著把人物放在畫面左側或右側，可以讓你的背景跟人物更相稱、更美觀。

我忘了帶記憶卡…！



戶外篇

遇到背光就打閃燈！



2 調整曝光設定

要是人物站太遠，閃光燈照射不到，那你可以調整相機曝光設定讓人物曝光正確，只是要有心理準備背景會變成一片白。

阿基師！我拍的人還是黑的呢！



怎麼會？



什麼光源下就用什麼白平衡！



3 適當切換白平衡

在不同的天氣下，記得依照天候切換白平衡的設定，可以讓你的畫面顏色跟質感變得更好，也可以避免膚色不好看的狀況出現。

你是在耍我嗎？



室內不夠亮，又不想
開閃燈，用防手震拍
攝最自然！



1 微光時使用防手震

如果環境的光線照明夠，直接使用防
手震跟高ISO來拍攝，可以讓相片不
會因為閃光燈而變色，能夠拍出自然
的照片。

用慢速閃光燈也能
拍出好氣氛！



2 無光利用閃光燈補光

到黯淡無光的環境，防手震
已經不敷使用，這時還是要
使用閃光燈來作打光動作，
不過注意拍攝距離以免畫面
太亮或太暗。

我明明開了防紅眼，
卻還是拍到紅眼…



是我不好，你幫我用
軟體修一下囉！

真麻煩呢！

3 利用慢速閃光捕捉氣氛

如果開了防手震還是無法拍攝，
又不想讓閃光燈破壞顏色，可以
利用慢速閃光來補光，但仍可保
持現場自然光線的色澤。



夜景篇

用閃光燈就要先了解它的使用距離！



1 注意閃光燈距離

閃光燈並不像探照燈一般有無限遠的照射補光距離，使用閃光燈補光時要先注意照射距離的「天限」問題。

拍夜景盡量用三腳架和夜景模式，就能拍出精彩照片！

2 使用夜景模式與腳架

大多相機都會有夜景功能，開啟之後搭配攜帶輕便的伸縮三腳架就可以有不錯的拍攝效果。

沒腳架就用高ISO來拍攝，珍貴鏡頭不漏接！



3 高ISO與長時間曝光

如果沒有腳架，試著把ISO設定調高並開啟防手震，可以有效縮短曝光時間並減少畫面晃動，但雜訊也會增加，使用前要先斟酌。

